



反腐倡廉期刊

(2022年第2期 总第130期)

举报信箱：驻公司纪检监察组（公司总部大楼东2106室）
监督邮箱：JJJC@CTSEC.COM

赵乐际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的工作报告

这次全会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总结2021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2年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对坚定不移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深化全面从严治党，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作出战略部署，是推进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指南。

一、2021年工作回顾

- （一）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自觉和历史主动
- （二）紧紧围绕“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为“十四五”开好局提供坚强保障
- （三）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成效
- （四）一刻不停歇推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纠治“四风”顽瘴痼疾
- （五）持续深化政治巡视，充分发挥巡视巡察综合监督作用
- （六）坚持依规依纪依法开展工作，拓展监督执纪执法成效
- （七）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深化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
- （八）加强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锻造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铁军



2022年将召开党的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做好纪检监察工作意义重大。**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自觉把握和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永葆自我革命精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定不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持续深化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努力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成效，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2022年主要工作

-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聚焦“国之大者”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
- （二）保持反对和惩治腐败的强大力量常在，坚定不移把反腐败斗争推向纵深。
- （三）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坚持不懈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
- （四）健全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格局，实现高质量全覆盖目标任务。
- （五）促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推动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
- （六）落实政治过硬、本领高强要求，努力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意见》指出，党中央高度重视廉洁文化建设，强调反对腐败、建设廉洁政治，是我们党一贯坚持的鲜明政治立场，是党自我革命必须长期抓好的重大政治任务。全面从严治党，既要靠治标，猛药去疴，重典治乱；也要靠治本，正心修身，涵养文化，守住为政之本。必须站在勇于自我革命、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高度，把加强廉洁文化建设作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基础性工程抓紧抓实抓好，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意见》强调，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以理想信念强基固本，以先进文化启智润心，以高尚道德砥砺品格，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推动廉洁文化建设实起来、强起来，不断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

《意见》指出，要夯实清正廉洁思想根基，强化理论武装，增强政治定力抵腐定力；坚定信仰信念信心，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发展积极健康党内政治文化，引领廉洁文化建设。要厚植廉洁奉公文化基础，用革命文化淬炼公而忘私、甘于奉献的高尚品格，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育为政清廉、秉公用权的文化土壤，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涵养克己奉公、清廉自守的精神境界。要培养廉洁自律道德操守，引导领导干部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把廉洁要求贯穿日常教育管理监督之中，把家风建设作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重要内容。要发挥廉洁教育基础作用，强化形势教育、纪法意识、警示震慑、示范引领。要弘扬崇廉拒腐社会风尚，运用新媒体新技术传播廉洁文化，丰富廉洁文化优质产品和服务供给，拓展利用廉洁文化资源。

《意见》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担负起廉洁文化建设的政治责任，把廉洁文化建设纳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布局进行谋划，建立廉洁文化建设统筹协调机制，久久为功抓好落实，推动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深入开展。

国家监委印发首个职务犯罪实体认定监察执法指导性文件 规范国企管理人员渎职犯罪案件适用法律

近日，国家监察委员会会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开展深入调研的基础上，研究起草了《关于办理国有企业管理人员渎职犯罪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并正式印发施行。

此次印发的《意见》是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关于深化国有企业反腐败工作部署要求的重要举措，有助于准确把握和处理国有企业管理人员渎职犯罪案件，严肃查处靠企吃企、“影子公司”等突出问题，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实际成效有力有效推动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

《意见》坚持党对反腐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立足于推进国有企业反腐败工作取得更大成效、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大局，紧贴监察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实际，重点解决实践中反映突出、争议较大的法律适用问题，将正风肃纪反腐与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促进治理相互贯通，对促进监察机关与司法机关在办理国有企业管理人员渎职犯罪案件中准确适用法律、统一执法司法标准，互相配合、有效衔接具有重要意义。

《意见》是国家监察委员会印发的第一个针对职务犯罪实体认定方面的监察执法指导性文件。《意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法律为依据，共分八部分内容，围绕非法经营同类营业罪，为亲友非法牟利罪，国有公司、企业人员失职罪和国有公司、企业人员滥用职权罪等4类案件的法律适用问题，主要明确和解决了追诉标准、犯罪主体、犯罪地、“国家利益遭受损失”及挽回后处置、犯罪构成的认定标准等问题。此外，对调研中发现的其他问题以及涉及国有企业的其他渎职犯罪问题，国家监察委员会将继续会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开展调查研究，在工作实践中进一步总结经验。

为贯彻落实《意见》，国家监察委员会专门下发通知，要求各级监察机关要认真学习，在办理国有企业管理人员渎职犯罪案件工作中自觉贯彻落实，并加强与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的协作配合，确保案件处理取得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上级监察机关要切实加强对下业务指导，结合本地区（单位）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开展培训，及时研究解决实践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总结办理国有企业腐败案件经验，举一反三，指导下级监察机关办好案件。”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案件审理室负责同志介绍。



省委常委会：深刻汲取周江勇案件教训 扎实做好以案促治工作

1月28日上午，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中央纪委关于给予周江勇开除党籍处分的决定和国家监委关于给予周江勇开除公职处分的通知，研究以案促治、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省委书记袁家军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党中央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周江勇作出“双开”处理决定，定性准确、程序严谨、十分及时，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坚持不懈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的坚定信念，充分体现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深刻把握在自我革命中履行职责使命的高度清醒和担当作为。省委坚决拥护党中央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的决定。浙江作为“红色根脉”，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以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清除周江勇案件的政治影响，不断净化发展浙江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会议强调，周江勇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性质严重、影响恶劣。省委常委会成员要清醒认识岗位职责的特殊性，深刻感悟习近平总书记期望重托，深入剖析周江勇案件问题根源，始终在为谁执政、为谁用权、为谁谋利这个根本问题上，头脑特别清醒、立场特别坚定，认真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切实抓好分管领域和分管地方的党建工作，克己奉公、以俭修身，永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为全省各级领导干部作好示范表率。

会议强调，要深刻汲取周江勇案件教训，坚持以案促改、以案促治，精准把握我省反腐败斗争的阶段性特征和区域性特点，举一反三、抓本治源、完善制度，坚决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扎实推进自我革命省域新实践，全力谱写清廉浙江建设新篇章。要在确保“两个确立”“两个维护”落实落细落地上抓紧抓实，始终把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力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浙江有效落实，坚决做到“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浙江见行动”。要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紧盯投资密集、资源集中的领域和环节，把“惩”的震慑常在和“治”的综合效应贯通起来，推动融合放大、释放叠加效应。要引导党员干部守牢亲清政商关系底线，规范领导干部家属经商办企业及涉外行为，深入整治“一家两制”，推动民营企业加强自身清廉建设，严肃查处政商交往中违纪违法问题，推动政商关系实现整体性优化提升。要针对市县换届后新班子新特点，聚焦“一把手”和领导班子，建立健全监督管理机制、规范约束机制、责任追究机制，推动各级领导干部严格自律、严负其责。要发挥党内监督主导作用，强化纪委监委专责监督，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落地落实。

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党组和杭州、宁波、温州、舟山市委分别安排专题会议作了通报传达，表示坚决拥护党中央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决定，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针对实际做好警示教育、以案促治工作，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许罗德在传化集团调研时强调 奋力打造亲清政商关系先行示范省

2月24日，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许罗德赴传化集团调研。他强调，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委的要求，进一步深化认识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紧密结合我省实际，奋力打造亲清政商关系先行示范省，推动我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行稳致远。

许罗德考察了传化桥南厂区，走访慰问了一线产业工人，并召开座谈会，听取传化集团董事长徐冠巨关于集团经营发展、清廉民企建设等工作情况介绍。他说，传化集团作为我省的老牌民企，与党同心、与时代同步、与人民同行，坚持主业、深耕实业，特别是围绕“三新一高”，坚持科技创新，驱动集团发展不断迈向高端化、智能化，呈现出良好发展势头，值得肯定。

许罗德指出，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营经济发展和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重要论述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紧密结合浙江作为民营经济大省的实际，凝聚共识、形成合力，着力构建亲不逾矩、清不远疏、公正无私、有为有畏的亲清政商关系，推动我省政商关系实现整体性优化提升。

许罗德强调，要明确目标和理念，围绕打造亲清政商关系先行示范省，着力提升政商交往廉洁度、干部作风亲和度、营商环境美誉度、民营经济健康度、促进共富贡献度，实现政商交往健康态、政商关系正循环。要以党的领导为根本，落实落细党中央关于“两个毫不动摇”“两个健康”“三个没有变”的方针政策要求，加强对民营企业的政治引领，引导民营企业坚定拥护党的领导，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推动新时代民营经济实现新飞跃；以系统施治为导向，推动把握好“亲的程度、清的尺度”，鼓励政商坦荡交往，防止不当交往；以政企共抓为手段，从严规范党员干部行权用权，教育引导企业家崇廉尚德，做到政企同向发力；以制度规范为支撑，进一步健全完善亲清政商关系的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倡导清单，使政商交往有参照、有标准、有红线；以监督支持为保障，坚持严管厚爱结合、纪法情理贯通、监督保护并重，既维护好企业的合法权益，又坚决惩处权钱交易等违纪违法行为，保障政商关系行进在正确的轨道上。

许罗德要求，要明确路径和抓手，找准定位，多方协同，精准发力。党政机关和党员干部要以作风建设为抓手，树立“没问题时少打扰，有问题时真解决”的理念，加强引导、有效服务、规范交往，充分发挥民营资本积极作用，有效控制消极作用。民营企业要以推进清廉民企建设为抓手，把清廉深化为企业的核心价值和自觉行动，让清廉成为推动发展的生产力，做强实业、做精主业。纪检监察机关要以强化监督保障为抓手，突出政治监督、从严监督、精准监督，推动纠正政策执行中的落差、偏差、温差，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委副主任温暖，省纪委监委、秘书长沈晓红陪同调研。



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

作风问题本质上是党性问题，关系党的生死存亡。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强调，要加固中央八项规定的堤坝，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

当前，我们正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新征程对作风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钉钉子精神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定不移纠“四风”树新风，让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不断充盈。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以坚如磐石的决心和毅力，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为之一新。

2021年岁末，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会议审议了《关于2021年中央政治局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情况的报告》和《关于2021年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情况的报告》。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任何时候都不能松懈。要坚持自我革命，以钉钉子精神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整治“四风”、落实为基层减负各项规定，完善长效机制。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破题，以上率下改进工作作风。党中央发扬钉钉子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狠刹公款送礼、公款吃喝、公款旅游、奢侈浪费等不正之风，解决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推进基层减负，倡导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全党言出纪随、久久为功，刹住了一些过去被认为不可能刹住的歪风，纠治了一些多年未除的顽瘴痼疾，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为之一新。

2021年11月，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中央八项规定”作为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成就和经验被写入决议。

全面从严治党的自我革命的伟大实践，开辟了百年大党自我革命的新境界，必须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严明纪律整饬作风，丰富自我革命有效途径。

作风建设是一场攻坚战、持久战。要清醒认识到，“四风”问题具有反复性、顽固性，如果稍有松懈，就可能反弹回潮、卷土重来。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央八项规定不是五年、十年的规定，而是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必须保持“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定力，马不离鞍、缰不松手，毫不松懈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治标和治本相结合、守正创新，推动作风建设与时俱进、高质量发展，把好的传统带进新征程，将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

——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

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对深化作风建设作出部署，要求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坚持不懈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

“四风”是腐败滋长的温床。一包烟、一瓶酒、一顿饭、一张卡，看似小事小节，却是很多领导干部违纪破法的肇始。必须深刻认识作风问题和腐败问题同根同源的内在关系，坚持正风肃纪反腐一起抓，坚决防止由风及腐、由风变腐。



要设置防火墙，深挖“腐”背后的“风”。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问题，作为审查调查的必查项目，单拎出来深挖彻查，并抓住普遍性问题和反复出现的问题，堵塞作风问题背后的制度短板和漏洞，斩断由“风”及“腐”的链条，努力在“风”“腐”一体治理上探索新机制、取得新成效。

针对“四风”苗头性、倾向性、隐蔽性问题，要坚持问题导向，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整治什么问题，精准施治、靶向治疗。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目前党内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是阻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大敌。坚持从讲政治的高度来审视，从思想和利益根源上来破解。聚焦重点、提高精准性，坚决纠治影响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漠视侵害群众利益、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既严查打折扣、做表面文章、耍小聪明、弄虚作假、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问题，也严治不尊重规律、不尊重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简单化乱作为等问题。要坚持系统抓、上下联动，督促各级党委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作出表率，主动查摆、带头整改存在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以“关键少数”带动党员干部的作风转变。

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既是老问题，又有新表现，必须坚持全面从严、一严到底。要坚决防止产生“疲劳综合征”，对隐形变异新动向要时刻防范，对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违规吃喝等顽瘴痼疾反复敲打，对快递送礼、躲进隐蔽场所吃喝等隐形变异问题和“天价茶”“天价烟”等苗头性问题露头就打，严肃查处违规滥发津贴补贴或福利、虚列开支套取公款、公务活动铺张浪费、餐饮浪费等公款享乐奢靡问题，决不允许死灰复燃，决不允许旧弊未除、新弊又生。

——坚持“三不”一体推进，标本兼治、纠树并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作风，奋进新时代、建功新征程。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不仅是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也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方略，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党的自我革命的内在要求。必须将“三不”一体推进贯穿作风建设始终，坚持系统施治、破立并举，以实的作风、严的举措落实责任、推进工作，把纠治“四风”的成果更好转化为树立新风、弘扬正气的综合效能。

始终保持严的主基调，持续释放越来越严的信号，督促广大党员干部自觉遵规守纪，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聚焦重要节点、重点领域，既盯住老问题，又关注新表现，综合运用党纪政务处分、组织处理等方式，对不收手不收敛、屡教不改、情节恶劣的依规依纪依法从严从重处理。加大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问题的查处问责和通报曝光力度，对党的十九大之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且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人员，点名道姓通报曝光，持续保持高压态势，以严明纪律支撑起作风建设的坚固“后墙”。

要增强纠治“四风”的系统性、协同性，把制度建设贯穿全过程，针对问题查找漏洞，推动职能部门建章立制，以制度之治促常治长效，不断提升作风建设治理效能。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督促各地区各单位定期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实施办法及配套制度情况“回头看”，缺失的填补空白，模糊的界定清晰，衔接不畅的协同修订。与此同时，做实以案促改、以案促治，对反复出现、普遍发生的问题，从制度机制上找原因。

“四风”问题表面是作风不正，说到底理想信念不牢、宗旨意识不强。消除“四风”最根本的是要从思想抓起，把作风建设的落脚点放在党员干部队伍清廉素质建设上，培树新风正气，培养现代文明人格，努力形成坚守正道、积极向上、奋发进取的良好氛围。要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持续深化理想信念教育、廉洁文化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继承和发扬伟大建党精神、自觉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严格家风家教，把好传统带进新征程，将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

"化整为零"图省事 一纸"警告"来告诫

2016年至2018年，周卫清在担任海宁市海昌街道金利社区党总支副书记、居委会主任期间，先后多次将依规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进行拆分，以化整为零的形式规避招标程序。2021年9月29日，因违反工作纪律，周卫清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2017年10月，海宁市海昌街道金利社区实施“2018年度小区绿化养护”项目。经事先测算，按照市场价每平方米3.2元的价格估算，此次绿化养护费用将超过10万元。



根据《海昌街道招标采购统一平台管理办法》规定，超过5万元的项目需要进行招投标。然而，为贪图省事，时任金利社区党总支副书记、居委会主任的周卫清与时任金利社区党总支书记的汤某某（另行处置）口头商量后，决定将金利社区2018年度绿化养护工程拆分成3个工程，以规避招投标程序。



于是，周卫清分三次与海宁市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三份《绿化养护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48517元、48101元、41129元，共计137747元。



2021年3月，上级机关在组织开展专项审计过程中发现了该问题线索，海宁市海昌街道纪委随即开展调查。经查，2016年至2018年间，除上述工程项目外，周卫清存在多次规避招投标，以同样方式直接委托上述公司实施绿化养护、零星绿化种植等工程项目的行为，总金额达368878元。2021年9月29日，因违反工作纪律，周卫清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套取公款的“算盘”打不得

2017年至2019年，云和县妇女联合会党组书记、主席练晓锋，违反《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虚列开支套取公款1.08万元；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套取公款1.48万元用于购买礼品、违规核销工作经费。2021年10月27日，练晓锋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其违纪款2.56万元被收缴。



2018年11月，练晓锋在未经班子研究或与他人商议的情况下，以家风家训展板设计、广告制作费名义，从云和县某广告公司套取资金1.08万元，将其作为与上级对接工作所需的备用经费。但该笔款项未使用，直至案发仍存放于广告公司。



2017年至2019年，练晓锋以相同手法，先后五次通过广告公司、文体用品商店等套取资金共计1.48万元，违规用于购买礼品、核销工作经费。



2021年10月27日，因违反《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练晓锋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并被收缴违纪所得2.56万元。

2022年1月全省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374起

全省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统计指标表

时期	项目	级别					问题类型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							
		总计	省部级	厅局级	县处级	乡科级及以下	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或者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脱离实际、脱离群众,造成严重后果	在履职尽责、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严重影响高质量发展	在联系服务群众中消极应付、冷硬横推、效率低下,损害群众利益,群众反映强烈	文山会海反弹回潮,文风会风不实不正,督查检查考核过多过频、过度留痕,给基层造成严重负担	其他	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		违规吃喝		违规操办婚丧喜庆	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或福利	公款旅游以及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等旅游活动安排	其他
2022年1月	查处问题数	374		1	19	354	2	135	8	2	13	5	114	15	31		20	10	19
	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人数	477		1	20	456	2	180	11	5	14	6	124	22	41		27	22	23
	党纪政务处分人数	348		1	14	333	1	120	7	1	12	6	95	19	32		24	15	16
备注		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其他”问题包括:违规配备和使用公车、楼堂馆所问题、提供或接受超标准接待、组织或参加用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娱乐健身等活动、接受或提供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健身娱乐等活动、违规出入私人会所、领导干部住房违规。																	

持续公布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数据 100个月：一严到底

“2021年12月，全国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3431起，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9489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13806人。”1月27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公布了2021年12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数据。这是自2013年首次公布月报数据以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连续第100个月公布月报数据。

抓铁有痕、踏石留印。100个月，100份月报，数据的背后，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上率下、身体力行，坚定不移推进作风建设的决心和意志；是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紧盯突出问题驰而不息纠正“四风”的韧劲和执着。这份月报，已经成为全党全社会感知作风建设的重要窗口。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强调，要加固中央八项规定的堤坝，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要一刻不停歇推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化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不断擦亮党的作风建设金色名片。

定期公布月报数据，记录作风建设进展成效，展现八项规定改变中国历程

作风问题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的执政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强烈的历史责任感、深沉的使命忧患感、坚如磐石的决心毅力，从制定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破题，坚持从中央政治局做起、从领导干部抓起，以上率下改进工作作风。中央政治局每年召开民主生活会，听取贯彻执行八项规定情况汇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中央八项规定出台八个多月后，中央纪委建立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月报制度。首次公布的数据显示，自八项规定实施至2013年9月30日，各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4839起，处理16699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3721人。查处的涉及楼堂馆所违规、公款大吃大喝、违反公务用车管理使用有关规定、公款旅游（国内）、公款出国（境）旅游、大操大办婚丧喜庆、其他等7个方面问题。

此后，月月公布查处数据、重要节点通报典型案例，成为常态。

2017年10月27日，党的十九大闭幕第三天，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对改进调查研究、精简会议活动、精简文件简报、规范出访活动、改进新闻报道、厉行勤俭节约等方面内容作了进一步规范、细化和完善。

从整治“会所里的歪风”、刹住“车轮上的腐败”，到清理超标办公用房、公款吃喝、公款旅游，再到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不松劲、不停步、再出发，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加大“四风”查处和通报曝光力度，坚持系统施治、标本兼治，使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铁规矩、硬杠杠持续生威见效。经过不懈努力，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为之一新，人民群众交口称赞“八项规定改变中国”。

“建立月报制度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一个重要抓手。”北京大学廉政建设研究中心副主任庄德水认为，月报数据记录作风建设的进展和成效，反映党风政风焕然一新的全过程。

从查处问题类型看，自中央八项规定出台至2013年9月30日的数据显示，因违反公务用车管理使用有关规定受到党纪政纪处分人数排在首位，为641人；因大操大办婚丧喜庆受处分人数紧随其后，为390人。而2021年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数据中，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中排在前两位的分别是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数据的变化有力证明，作风建设刹住了一些过去被认为不可能刹住的歪风。



久久为功，善作善成。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在回顾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在全面从严治党方面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时这样评价，“刹住了一些过去被认为不可能刹住的歪风，纠治了一些多年未除的顽瘴痼疾，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为之一新”。

顺应实践发展，调整优化数据指标，推动作风建设高质量发展

自首次公布月报数据以来，“数据统计指标体系”在纪检监察系统监督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的工作实践中，发挥了“指挥棒”“风向标”的重要作用。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大敌。顺应工作实践发展，聚焦突出问题，2019年12月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统计表，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布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数据，并对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的数据统计指标进行了优化调整。

统计表中增加了“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或者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脱离实际、脱离群众，造成严重后果”等4类突出问题。同时，对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类型作出调整，在长期关注“四风”问题并持续做好相关数据统计的基础上，将原数据统计指标中的9类问题调整为“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违规吃喝”“违规操办婚丧喜庆”“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公款旅游以及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等旅游活动安排”“其他”等6类问题，并要求纪检监察机关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监督检查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执行情况、纠治“四风”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不断往深里抓、实里做，体现出纪检监察机关实事求是、依规依纪、精准处置的工作作风。

围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的具体表现，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加大了对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等典型案例的通报力度，警示教育广大党员干部以案为鉴、引以为戒。比如，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州委原常委、瑞丽市委原书记龚云尊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严重失职失责，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不顾实际使用大额财政资金建设景观工程，黑龙江省巴彦县房产住宅局行政审批窗口违规为房地产中介等优先办理业务等问题被公开通报。

“统计指标的调整，回应了纠治‘四风’工作中出现的一些新情况新问题，有利于进一步突出重点深入整治作风顽疾。”北京科技大学廉政研究中心主任宋伟分析，以“违规吃喝”为例，针对现实生活中越来越多的“不吃公款吃老板”问题，通过调整指标，让广大党员干部明确，不仅不能违规用公款吃喝，也不能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旅游等安排。

庄德水认为，从数据统计指标的调整中可以看出，纪检监察机关深化规律性认识，不断实践总结，推动作风建设高质量发展，不断向解决深层次问题迈进。

密切关注“四风”苗头性、倾向性、隐蔽性问题，精准纠治“四风”顽瘴痼疾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用“四个任重道远”警示全党，其中一条就是：有效应对腐败手段隐形变异、翻新升级还任重道远。

必须清醒认识到，作风建设取得成效，但“四风”问题树倒根存、顽固复杂，由风及腐、由风变腐的风险始终存在。2021年9月，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首次同时通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受到党纪政务处分的案例和中管干部由风变腐、风腐一体的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对于“四风”顽瘴痼疾，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深挖细查、露头就打、寸步不让，坚决防止风腐问题滋长蔓延、成风成势。

数据显示，2021年，全国共查处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或福利、违规吃喝三类问题分别是18461起、11318起、10413起，占当年查处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的34.3%、21%、19.4%。

梳理近年来查处的案例发现，有的在方式途径上做文章，把普通月饼换成以红木礼盒包装、鱼翅燕窝入料助长奢靡歪风，通过物流快递、蟹卡烟票收送钱物，躲进居民小区、培训中心吃喝，有的在公款上打算盘，使用“空白公函”、虚假公函或以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名义虚列开支套取钱款，有的把科技手段变成了掩藏“四风”问题的“外衣”，通过微信收受红包。比如，北京市原密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二级调研员曹文秀以快递等方式违规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问题。



相比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隐蔽性更强。数据显示，“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或者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脱离实际、脱离群众，造成严重后果”方面，2021年全国共查处问题1441起。有的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只表态不落实、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有的依旧文山会海、搞“指尖上的形式主义”，有的督查检查考核过多过频、过度留痕，给基层工作造成严重负担，本质上都是不担当不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每一种‘风’都可能出现新的表现形式，防隐形变异必须找准问题在本地区本部门的具体表现，深挖细查、绝不放过，坚决遏制隐形变异滋生蔓延。”宋伟说。

主动应对“四风”问题新形势新挑战，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综合运用信访、巡视巡察、媒体反映、群众举报、大数据信息等方式，着力破解“发现难”问题。上海市纪委监委依托税控发票平台，分析比对公款购买茅台酒、蟹卡蟹券等数据，深入核查处置相关问题线索，坚决查处“舌尖上的腐败”。四川省华蓥市纪委监委通过公务用车管理平台，结合公安“天眼”系统，采取分类查询和调取公车运行轨迹相结合的方式，对全市公务用车情况进行逐一排查，从中发现问题线索，进而督促有关部门抓好整改，管住公车的“轮子”。湖北省武汉市组织全市所有区和市直部门对移动互联网办公应用程序进行清理、整合、精简；安徽省芜湖市，关停市级及以下自建的信息系统35个。

坚持“三不”一体推进，纠“四风”树新风，将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

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对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作出部署，特别指出要坚决纠治影响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漠视侵害群众利益、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入整治损害党的形象、群众反映强烈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查处不尊重规律、不尊重客观实际和群众需求的乱作为问题以及推诿扯皮、玩忽职守、不思进取的不作为问题。

围绕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着力整治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持续为基层减负松绑，以作风攻坚促发展攻坚。2021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解决形式主义问题做好2021年为基层减负工作主要措施及分工方案》。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加强监督保障执行，督查检查考核方式不断规范。实施“一事项一审核一评价”，推行“多考合一”，派小分队“静悄悄”下去暗访，方式灵活效果好。调查问卷结果显示，89%的基层干部对3年来的减负工作感到满意，92%的基层干部认为精文减会、统筹规范督检考取得了切实成效。

坚持不懈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不正之风，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重点查处和督办群众反映集中、性质恶劣的突出问题，借势借力督促地方、部门解决好群众的痛点堵点，以看得见的变化不断赢得群众拥护和支持。广东省纪委监委以纠治不担当、不作为为抓手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督办湛江市坡头区坡头镇小学危房整改中的推诿扯皮问题，推动湛江市对全市2997所中小学及幼儿园的重要公共建筑物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消除安全隐患。

纠树并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继承和发扬党的光荣传统、优良作风，大力倡导新风正气。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把整治作风突出问题与完善体制机制、强化监督管理结合起来，推动以案说纪，开展警示教育，弘扬清廉文化，构建正风肃纪反腐长效机制。聚焦“天价彩礼”“大操大办”等婚丧嫁娶陈规陋习，河南省郑州市纪委监委印发《关于倡导文明新风规范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的暂行办法》，明确“十个严禁”等要求，引导党员干部清廉节俭，带动社风民风不断好转。

100个月，不是终点，而是新的奋斗的起点。踏上新的赶考路，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保持定力，久久为功，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从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具体事入手，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要及时发现“四风”新动向新表现，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整治什么问题，探索创新不敢不能不想一体推进的有效途径，不断提升作风建设治理效能，把好传统带进新征程，将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省纪委通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节选）

01 浙江青山湖科研创新基地投资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倪飞龙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礼卡问题。

2018年9月至2020年1月，倪飞龙在担任某项目专管员、负责某公寓项目期间，先后3次收受相关企业负责人所送的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香烟、红酒、消费卡等财物，共计价值19900元。2021年10月，倪飞龙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02 乐清市高速公路湖雾岭隧道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何志锋办公用房超标问题。

2021年8月，何志锋（非中共党员）超标准配备使用办公用房21.3m²。2021年9月，何志锋受到警告处分。

03 温州市文成县高岭头一级水力发电有限公司原总经理钟希炜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

2018年9月至12月期间，高岭头一级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购买日用品名义违规发放津补贴，合计129311元，时任公司总经理钟希炜对上述问题负有主要领导责任。2021年7月，钟希炜受到党内警告处分，相关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04 温州市鹿城区南郊街道龙方股份经济合作社支部委员、监事会主任金进光违规收受管理服务对象礼品问题。

2015年至2020年期间，金进光在负责龙方村农村资产管理工作中，每年均收受某汽车销售公司法定代表人以拜年为名赠送的烟酒，折合人民币共计16700元，案发后金进光主动上缴违纪所得。2021年11月，金进光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公司原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傅立力 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

据中共浙江省建投集团纪委、绍兴市监委消息：日前，中共浙江省建投集团纪委、绍兴市监委对省建投集团投资管理公司原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傅立力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纪律审查、监察调查。

经查，傅立力身为国有企业党员干部，丧失理想信念，背离初心使命，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财物，数额特别巨大。

傅立力的行为构成严重违纪违法并涉嫌职务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乃至十九大后不收敛、不收手，应予以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省建投集团党委研究，决定给予傅立力开除党籍处分；由浙江省监委驻省建投集团监察专员办给予傅立力开除公职处分；由绍兴市监委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随案移送。

傅立力简历：

傅立力，男，汉族，1973年6月生，在职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浙江省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三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浙江汇金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监事、第一业务总部总经理，浙江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2021年9月，被免职。



心态失衡生“百病” “蚂蚁搬家”终落网

“我被自以为是给害了，真是悔不当初。”在面对松阳县纪委监委县监委的审查调查时，松阳县小水电公司原经理陈胜生懊悔道，“终归栽在了贪心不足上……”

本可安享退休生活的陈胜生为何会落得如此下场？

心态失衡，贪念初动

1986年参加工作的陈胜生，毕业于浙江大学，是当年小县城里少有的高层次人才。凭着极强的专业能力和踏实肯干的工作拼劲，陈胜生很快得到了组织的重用，1993年被提拔任命为松阳县水利局小水电管理站副站长，2001年获聘高级职称。

2001年，陈胜生被提拔为松阳县水利局小水电管理站站长，2003年又被任命为松阳县小水电公司经理。陈胜生本以为可以得到进一步重用，但却在这个岗位干了一年又一年。“当时看到自己的大学同学都在各自领域发展得很好，自己却始终是个小小的中层干部，所以渐渐丧失了斗志。”陈胜生回忆道，慢慢地，他把对组织的不满表现在了工作中。

思想上松一寸，行动上就会散一尺。在“失衡”心理的驱使下，陈胜生时常认为自己的才华及付出与收入地位严重不对等，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也逐渐发生了变化。

私心膨胀，深陷泥潭

作为站长和小水电公司负责人，陈胜生手握公司及水电站票据的审批权。“辛勤工作这么多年，岗位上得不到重用，通过单位报销点私人费用总不过分，而且也不容易被发现。”郁郁不得志的陈胜生，打起了公款的主意。

“一开始，为了掩人耳目，我通过模仿别人的字迹，虚填报销单，自己审核签字后，分别在分管的各水电站报销。”陈胜生回忆道。此后，陈胜生不断将外出旅游、看望在外地读书孩子等产生的费用，以自己或他人的差旅费名义拿到其管理的水电站报销，还美其名曰外出是为了与当地企业联系工作。用这种形式虚报套取费用，单笔金额少，涉及人员多，自己又是票据的最终审核人，这些理由让陈胜生自信地认为，自己的违纪违法行为永远不会被发现。

经查，2007年至2019年，陈胜生利用担任县小水电公司经理，管理十三都、竹溪源一级和苏马坪三个水电站的职务便利，通过虚列支出、虚报差旅费等方式套取公款19万余元，予以侵吞。此外，还以加班补贴等名义违规发放补贴13万余元，违规报销招待费3万余元。

东窗事发，自食苦果

2020年，56岁的陈胜生已临近退休年龄，彼时的他开始盘算退休后的幸福生活。但法网恢恢，疏而不漏，任何违纪违法行为终将受到党纪国法的严惩。

2020年，松阳县纪委监委县监委派驻第六纪检监察组在核查信访件过程中，发现松阳县水利局下属国企县小水电公司管理的十三都水电站财务报销存在异样，报销的差旅费很多都是转账到陈胜生的账户上。随着调查的进一步深入，陈胜生“蚂蚁搬家式”的腐败行为很快被一一查实。

最终，自知纸不包住火的陈胜生，主动向松阳县纪委监委投案自首。“是贪欲蒙蔽了我的双眼，现在回想起来，自己的行为真是愚蠢又可笑……”陈胜生悔不当初，但为时已晚。

2021年10月，陈胜生因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以及涉嫌贪污犯罪，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同年12月，陈胜生因犯贪污罪被松阳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15万元，其违法所得全部收缴。陈胜生当庭表示认罪认罚。



“甩手掌柜”，甩出贪腐窝案 ——杭州市拱墅区通报一起国企贪腐案中的失职失责问题

“章伟达对下属管理失职，造成较大财务损失，充分说明其在监管公司方面存有严重疏忽，大家要引以为戒。”日前，杭州市拱墅区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拱墅安保公司”）召开警示教育大会，该公司有关负责人深入分析公司原总经理章伟达失职失责、违规违纪问题。

2020年到2021年，该公司先后有9人因贪污等犯罪被判刑，从公司副总经理到财务总监、从保安队长到班组长，各个层级都有“典型代表”。

一个安保公司，为何刮起了弄虚作假套取公司资金的歪风邪气？给贪腐者“壮胆”的，正是章伟达对下属的失察失管。该公司原副总经理任骅伙同原保安员班组长祖道华，在长达7年时间里，采取虚报保安人员名单、虚假考勤等形式套取巨额公款，章伟达对此竟“毫无察觉”。

2019年4月任骅被举报后，章伟达也只是把他叫来简单询问两句。该公司原财务总监梅盛和因向杭州某物业保安团队负责人陈某某“借款”29万元被纪委谈话，章伟达却轻描淡写地说：“借的钱，没有付的利息就付给人家，如果不想借了，就还给人家。”

此外，章伟达在任期间，还将拱墅安保公司规章制度“束之高阁”，在审批流程上“纸上谈兵”，让“总经理一支笔”财务制度形同虚设。正如其坦言：“我承认很多时候都是听下属汇报，大致了解一下……没有去核实，直接就签了。”

该公司原保安员班组长韩朝新在2014年8月至2019年8月间，利用职务便利，虚报人员名单、提交虚假考勤，侵吞公司53万余元；原保安员班组长陈海峰以类似手段侵吞80万余元；原保安二部队长陶坤、原保安员班组长孙清合伙侵吞的资金更是高达90余万元。一串串触目惊心的数字，正是在章伟达“大致了解”式监管下，“一路绿灯”，变成了贪腐者的赃款。

上梁不正下梁歪。调查发现，章伟达还存在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消费卡以及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2021年12月，章伟达受到留党察看2年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案发后，拱墅区监委向拱墅安保公司上级单位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发监察建议书，推动其开展“以案促改”，修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工资签批发放、外包业务管理等工作流程，全面施行财务管理、业务合同管理数字化，做实做细该案“后半篇文章”。

杭州市拱墅区纪委副书记、区监委副主任陈皿：在其位，尽其责。本案中，相关负责人没有准确认识到其所承担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的分量，落实“一岗双责”的主动担当意识仍未及时跟上，对下属违法乱纪的“火苗”视若无睹，对白纸黑字的规章制度轻描淡写，最终造成内部贪腐窝案。必须不断压实地方、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管党治党责任，不断强化“两个责任”，不能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当成“捎带”的工作。纪检监察机关要严格落实“监督的再监督”职责，使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成为常态；进一步强化警示教育作用，督促各级党员领导干部担当作为、履职尽责。



驻公司纪检监察组工作动态

召开以案促改协调会

- 2月18日，公司党委委员、驻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胡伟华主持召开了以案促改协调会。会议通报了王家俊案件暴露出来的关于党风廉政建设、民主决策机制、干部管理、薪酬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就下一步如何做好案件后半篇文章、强化以案促改工作征求意见建议。财通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吴林惠以及党群工作部、组织和人力资源部、规划发展部、计划财务部主要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部署2022年度纪检监察工作

- 2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度工作会议暨党建工作会议，公司党委委员、驻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胡伟华同志作工作报告，深刻认识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回顾总结2021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2年纪检监察重点工作。